

#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徐慧)

作为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维股份”)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勤勉尽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本人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经股东大会选举后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将到任后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 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徐慧,女,1984 年 6 月出生,管理学博士,会计学教授。2006 年 11 月参加工作。2016 年 12 月至今,在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从事财务管理、会计的教学科研工作,任财务管理研究所所长,云南企业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入选财政部全国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学术类;云南省兴滇英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云南省会计领军人才-企业类;担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智能财务分会委员。2021 年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培训,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云南云维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任期内，本人及亲属均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没有为公司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预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徐慧	5	5	0	0	否

2025年，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

### （二）股东大会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实际参会次数
徐慧	3	3

###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实际参会次数
徐慧	2	2

### （四）审计委员会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实际参会次数
徐慧	3	3

#### （五）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实际参会次数
徐慧	2	2

任期内，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在审议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尤其是重大事项时，充分和公司及相关人员沟通，细致研读会议资料，利用自身专业知识，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并做出决议，客观、独立、审慎地行使独立董事权利，以此保障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表示同意，无提出异议的事项，各次董事会会议均不存在无故缺席、连续两次不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

#### （六）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任期内，本人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依法独立行使独立董事职权。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主动向公司获取履职所需信息资料，坚持客观、公正、审慎原则，独立发表专业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未行使独立董事相关特别职权，具体情况如下：未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有关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核查；未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未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 （七）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任期内，本人在年度报告的审计期间就审计重点及进程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及时沟通，

听取并审阅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审计工作总结、审计工作计划等，就公司内部控制、财务状况以及应重点关注的审计事项进行沟通、交流，勤勉尽责，认真履职；本人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有效发挥了监督职能，积极推动董事会及经营层按照规范和高效的标准运作，确保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切实保护。

#### （八）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任期内，本人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与参会股东进行交流沟通；定期报告发布后，关注并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业绩说明会，关注投资者普遍关注问题，并及时向公司核实相关情况，以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通过积极参与董事会的讨论和决策，确保公司的利益与中小股东的利益始终保持一致。

#### （九）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及公司现场工作情况

任期内，本人除按规定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外，前往红河电厂开展实地调研，通过现场参会、现场走访调研、视频、电话等方式，与公司相关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定期获取上市公司运营情况等资料、听取管理层及董秘汇报、与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沟通，深入了解红河电厂生产运营、安全管理、机组运行及项目进展等实际情况，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了解掌握公司运行动态。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积极配合并支持本人的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为保证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提供了必要条件，

对本人要求补充的资料能够及时进行补充或解释，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了较好的协助，确保本人履行相应职责时能够获得足够的资源和必要的专业意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任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此类日常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独立性造成影响。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

####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任期内，本人经审阅公司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实施。任期内，本人未发现公司内

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六）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改聘财务负责人的事项。

####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应的任职资格与履职能力，未发现存在法律法规禁止任职的情形。

####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内部绩效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和各项工作的完成情况等指标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考核、发放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

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参与了公司所有重大事项的审议，积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规范、科学和高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年，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秉承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忠实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同时，充分利用自身掌握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意见，增强董事会的决策能力，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推动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此外，本人将持续关注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内部控制完善等关键领域，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与监管动态，及时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加强与管理层、审计委员会的协同沟通，提升监督实效；定期开展履职自查，确保独立判断不受干扰，切实履行好法律赋予的特别职责。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徐慧

2026年4月27日